

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

2021 年决算公开说明

2021 年，我单位贯彻落实全省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，在财政局的精心指导下，认真完成了本单位 2021 年度决算编制工作，现对决算情况分析如下：

一、部门职能

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由原正宁县环境保护局机构改革组成，主要职能是依法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、方针政策和基本制度以及省、市、县有关的政策措施，负责拟订全县环境保护的整体规划、专项规划和办法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。

二、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

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，包括局本级和 1 个所属二级下属事业单位。单位内设人事秘书股、规划环评与执法监察股、大气污染防治与放辐射管理股、土壤污染防治与整改办、水污染防治与生态环境股。

县编办核定庆阳市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编制数 15 名，其中保留机关事业编制 11 人，事业编制 3 人，机关工勤编制 1 人。实有人数 42 人，全额拨款在职人员 33 人，县聘 1 人，公益岗位 5 人，离退休 3 人。单位超编 18 人，主要原因是：一是部门成立之初核定编制数量少，后续再无增加；

二是近年新分配大学生招考录用人员和退伍安置人员没有编制。

三、部门收支情况

2021 年度收入总计 907.51 万元,同比上年减少 37.11%,支出总计 2109.86 万元,同比上年增加 63.92%。其中:基本支出 466.25 万元,比上年增加 8.56%,项目支出 1643.61,比上年减少 11.52%,工资福利支出 301.75 万元,比上年减少 13.52%,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.64 万元,比上年增加 174.02%,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.28 万元,比上年增加 462.67%,资本性支出 1326.19 万元,比上年减少 25.55%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21 年在职人数 34 人,人均支出情况人均工资福利支出 9.14 万元,其中,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 7.6 万元,养老保险、职业年金、医疗保险、医疗补助、其他社保缴费 0.99 万元,其他 0.81 万元。基本支出人均 14.13 万元,人均人员经费人均 12.21 万元,其中人均工资福利支出 9.14 万元,人均公用经费 1.98 万元,其中:人均办公费 0.33 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人均工资福利支出 9.14 万元,其中,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 7.6 万元,养老保险、职业年金、医疗保险、医疗补助、其他社保缴费 0.997 万元,其他 0.81 万元。基本支出人均 14.13 万元,人均人员经费人均 12.21 万元,其中人均工资

福利支出 9.14 万元，人均公用经费 1.98 万元，其中：人均办公费 0.33 万元。

四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1 年，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总计 1509.04 万元，同比增加同比上年增加 2.91%，购置部分办公设备，均在使用。

五、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2021 年预算安排我单位的环境监测评估、执法、监测专项、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行费用、农村环境整治专项、土壤修复专项等资金将对目前全县存在的环境问题进行有效治理，确保全县山青、水绿、人居和谐。